

证券代码：833914

证券简称：远航精密

公告编号：2023-149

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公司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27 日 14: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年12月26日15:00—2023年12月27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914	远航精密	2023年12月2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本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江苏省宜兴市环科园绿园路远航精密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婷婷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周琴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监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3-137)。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周琴女士，1978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 年 2 月至今，担任江苏金泰科精密科技有限公司商务部副经理。

周琴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

（二）审议《关于新增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满足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 2024 年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超过 8,000 万元，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超过 6,000 万元，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超过 4,000 万元。具体融资银行以及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最终额度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关于新增银行综合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40)。

（三）审议《关于修订〈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对《承诺管理制度》相关内容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144)。

（四）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相关内容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145)。

（五）审议《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对《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相关内容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146)。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五）；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法人股东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自然人股东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二）登记时间：2023年12月22日9：00-11: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江苏省宜兴市环科园绿园路远航精密公司办公室；联系电话：0510-87468888；传真：0510-87466066；Email：xufei@sinonic.com；联系人：徐斐

（二）会议费用：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参会股东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2日